工程建设项目交易服务委托书

项目发起方(委托人): 广州莲花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: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

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(被委托人): <u>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(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</u> 心)

一、委托事项

我单位的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柏堂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区一期(除基坑支护及土方开挖) 及周边道路监理服务选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(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)(以下简称广交易平 台)开展交易活动,委托广交易平台依法依规提供交易相关服务,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信息发布、 代收投标保证金、开标评标见证、评标评审专家抽取、合同在线签订、项目资料归档等。

二、服务质量

符合《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标准》关于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服务质量有关要求。

三、服务费用

按广交易平台公共资源(工程类)交易服务费标准在项目办结前完成支付。

我单位承诺按照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组织项目交易,所提供的项目资料安全、真实、 完整、有效。对于委托广交易平台收取投标保证金的,同意按广交易平台投标保证金自动退 回机制退还。

项目发起方。一州莲花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9 日(加盖单位公章)

招标代理机构: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9 日(加盖单位公章)